

教育部 112 年生對生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培訓第 1 梯次

因應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修訂 首場專業調和及調查人員培訓登場

因應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修訂，教育部為建置各級學校生對生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於 112 年 11 月 7 至 8 日假劍潭青年活動中心，辦理首場為期 2 天的專業調和及調查人員培訓，以利新準則實施後，提供各主管機關及學校運用。

第 1 天開訓典禮由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吳林輝司長主持，吳司長期許大家在為期 2 天的課程中，精進校園生對生疑似霸凌事件的調和及調查能力，並瞭解未來修法的方向，回到各縣市或學校後，能學以致用。

本次課程內容有“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解說”、調和技巧與程序實務說明及狀況演練、實務案例分析與解說、分組討論，以及撰寫案例分析、調查及調和報告，是非常豐富又充實的培訓課程。

受訓學員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施怡安副督導表示：課程內容豐富充實，講師在授課期間有很多的實務分享，在實際案例演練中，增加學

員在擔任調和人員時的溝通能力與技巧，相信未來調和在教育現場比調查更有助於對學生關係的修復和輔導工作。受訓學員新北市永平高中鄒偉晟教官亦表示：感謝教育部在準則修訂正式頒佈前，讓各級學校對新準則有學習了解的機會，這次的課程除了對準則修訂部分進行講解，更在新增的調和程序上提供詳細的說明及實作，相信未來準則修訂頒佈後，讓我們更能夠在營造友善和諧的校園學習環境盡一己之力。

第 2 天結訓座談由鄭文瑤專門委員主持，鄭專門委員表示自己實際觀摩分組討論，看到大家分別扮演案例演練的家長、學生及調和委員等角色，都非常投入，積極參與，腦力激盪，也提出看法及充分討論，相信這次研習一定收穫滿滿！並且，大家也是讓未來新準則順利實施的關鍵力量，謹代表教育部感謝大家！另外，也感謝授課講座在課程規劃及案例設計的用心，以及新北市教育局校園安全室辦班團隊在行政工作上的全力協助。（校安科 王群嫻）

